

# 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委 泉州 市教 育局 文件

泉教综〔2011〕54号

---

## 关于评选 2007 ~ 2011 年度泉州市教育系统 基层关工委创“五好”先进集体、先进工作者的通知

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工委、教育局、教育系统关工委，市直学校：

近年来，我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在各级党政教育主管部门的领导和支持下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，急党政之所急、想青少年之所需、尽关工委之所能，按照“围绕中心、配合补充，因地制宜、量力而为，立足基层、注重实效”的工作方针，坚持育人为本、德育为先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领青少年，配合教育部门和学校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，为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、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作出了积极贡献。

特别是自 2006 年我市评选表彰了基层关工委创“五好”先进单位、先进个人以来，全市各基层关工委在深化“五好”创建、深入开展“大手牵小手”和加强基层关工委自身建设中，大胆实践，不断探索，积

累了许多经验，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，为了弘扬“忠诚敬业、关爱后代、务实创新、无私奉献”的“五老”精神，进一步推动关工委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评选表彰 2007~2011 年度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作出重要贡献、成绩显著的基层关工委创建“五好”先进集体、先进工作者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 评选条件：

先进集体：在“五好”关工委创建中，成效突出，不断发展，对关心下一代工作作出重要贡献。

先进工作者：热心青少年教育培养工作，弘扬敬业、奉献、关爱、务实、创新的“五老”精神；积极参加关工委活动并取得突出成绩。

### 二 名额安排：

先进集体：晋江市、南安市、惠安县、安溪县各 3 个，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、泉港区、石狮市、永春县、德化县各 2 个，市直属学校（含高等学校）4 个，共 30 个。

先进工作者：晋江市、南安市各 4 名，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、泉港区、石狮市、惠安县、安溪县、永春县、德化县各 3 名，市直属学校（含高等学校）5 名，共 40 名。

### 三、报送时间

经各县（区、市）评选，并分别填好《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创“五好”先进集体申报评审表》和《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创“五好”先进工作者申报评审表》后，于 12 月 30 日前送达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秘书处。各市直学校可以申报先进集体或者 1 名先进工作者，《申

报评审表》于 12 月 5 日前送达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秘书处。

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关工委要把评选创建“五好”先进集体、先进工作者同总结创建“五好”经验结合起来，推动创“五好”活动深入开展，推动关工委工作上新水平，为下一代健康成长再作贡献。

附件 1 2007~2011 年度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创“五好”先进工作者申报评审表

2 2007~2011 年度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创“五好”先进集体申报评审表

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委 泉州市教育局

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

主题词：关工委 先进单位 先进个人 通知

---

抄送：省教育关工委、市关工委、市直关工委、  
市宣传口关工委。

---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11 年 11 月 14 日印发

附件 1      2007 ~ 2011 年度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  
创“五好”先进工作者申报评审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担任关工委职务				联系电话	
参加关工委活动时间	年      月 ——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				
现工作单位或 退离休时所在单位					
先 进 事 迹					

单 位 推 荐 意 见	<p>负责人：（签盖） 年   月   日</p>
县(区、 市)教 育工 委教 育局初 审意见	<p>(盖章) 年   月   日</p>
中共 泉州 市委 教育 工委 泉州 市教 育局 评审 意见	<p>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委    泉州市教育局 年   月   日</p>

附件 2      2007 ~ 2011 年度泉州市教育系统关工委  
创“五好”先进集体申报评审表

单位名称	
联系电话	
先 进 事 迹 综 述	

先 进 事 迹 综 述	<p>负责人：（签盖） 年   月   日</p>
县(区、 市)教 育工 委教 育局初 审意见	<p>(盖章) 年   月   日</p>
中共 泉州 市委 教育 工委 泉州 市教 育局 评审 意见	<p>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委    泉州市教育局 年   月   日</p>